

著 名 界 世 新 最

學 會 社 業 職

Occupational Sociology

著 原 勒 泰 · 李

譯 沛 逢 張

館 譯 編 ~~立 國 人 有 斯 權~~ 譯
會 員 委 學 科 家 國 關 機 助 補
局 書 興 復 者 行 印

版 權 所 有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初版

職業社會學

一〇元

平裝本定價新臺幣壹佰肆拾元整

原 著 者 李

· 泰

勒

譯 者 張

逢

沛

譯 所 有 人 權

國 立 編 譯

館

補助機關

國 家 科 學 委 員 會

會

印 行 者

復 興 書

局

臺 北 市 懷 寧 街 四 十 四

號

發 行 人 沈

亦

珍

· 一 三 八 九 臺 盛 賢 ·

「職業社會學」簡介

本書爲關於職業之有系統的社會學的研究，除導論外，共分爲三編，二十四章。在導論中首對職業作歷史的透視，次述關於職業的概念，末論職業社會學的發展。其第一編係就職業與社會組織的關係加以研究。第二編以職業的內部組織爲分析的中心，而第三編則探究職業對於個人和社會的意義。議論精闢，徵引豐富。不僅可作大學社會學系和有關系科特殊社會學的教本，爲治社會學者必備之書，且可供從事社會工作和人力資源發展人士的重要參考。

原序

在都市化的美國，職業 (Occupations) 是一種重要的全社會現象 (Societal phenomena)，也是社會學實際題材的一個主要部份。對於社會學家從事社會組織的概念的研究，職業是一個主要的供觀察實驗的天地。各州和聯邦機關從事有系統的人力計劃，對於職業有一番了解也非常重要。職業社會學的知识實是精詳的就業人員計劃必不可缺少的。

關於職業的知識，對於就業人員當中的各個成員——實際上對於都市化社會中的每個男性和比數迅速增加的女性——是最關重要的。青年選擇一項工作需要更多的職業方面的知識。成年人想改換工作，婦女打算將家庭管理和職業生涯兼籌並顧，以及工作人員面對了自動化或退休的情事，也莫不需要多懂一點職業社會學。無論對於工作的觀念如何，關於工作的社會學知識都是一個有用的工具和一批具有激勵性的知識。

本書於第一編先就職業與社會組織的關係加以研究。都市化社會中職業的種種特徵和表現都分別檢討了。職業的多樣性影響流動性 (Mobility)、地位 (Status)、聲望 (Prestige)、和生產，是各個人和設計者都要面對的。職業方面的工作情況和工作的滿足，都受層級制 (按 Bureaucracy 一詞亦譯『官僚政治』、『科層制』，為免誤解不擬採用——譯者)、專門職業化 (Professionalization) 和工會組織 (Unionization) 的影響。地位和聲望在都市化社會當中都是重要的事物，個人往往在職業上可

以分別獲得，而職業又轉而受其所屬的社會的影響。

在第二編中，職業的內部結構和制度爲分析的中心。舉凡志願、訓練、參加職業的途徑、職業生涯模式、報酬種類、工作行爲的控制、職業社團，以及最後從職業上退休，都依次加以剖析。對於就業人員中各個成員和研究社會學的人士而言，這些職業上的要素——內部結構——都是個人成就和職業上生產的基本關鍵。

職業對於個人和社會的意義，則在第三編中加以探究。同行關係 (Collegueship)、意識形態、和家庭生活與工作，都分別加以分析。其中有幾章是關於從專門職業以至服務工作的種種職業類型的。舉凡職業的種種社會特徵，都就意義、職業結構、和社會組織三方面，加以敘述和說明。

本書關於職業的意義、結構和特徵，都是依照社會組織的分析爲依歸的。

著者對於職業問題的興趣和研究，迄今已在十年以上。初期的工作，得力於羅蘭·柏利格林 (Roland Pellegrin) 鼓勵之處甚多。阿瑟·鍾斯 (Arthur Jones) 是著者從事於職業研究時的密切同事，於本書大綱的訂定曾有不少貢獻。學術上的同行查理·格拉斯哥 (Charles Glasgow)、查理·庫慈 (Charles Coats)、霍華德·勃萊西 (Howard Bracey)、韋廉·庫渥斯基 (William Kuvelsky)、菲力普·戴慈 (Philip Taletz)、華德·鮑達 (Ward Bauder)、西奧多·克普樓 (Theodore Caplow) 以及阿契柏德·哈勒 (Archibald Haller)、都曾直接和間接的提出了影響這項研究的職業方面問題。

阿爾文·柏特蘭 (Alvin L. Bertrand)、唐·馬丁戴爾 (Don Martindale)、保羅·哲利克 (Paul Jehlik)、荷馬·希特 (Homer Hitt)、阿德廉·康斯坦資 (Adrian Constandse)、耐爾·勃萊第

(Nyle Brady) , 約瑟·墨瑟 (Joseph Metz) , 何洛德·克本納 (Harold Capener) , 韋廉·李德爾 (William Reeder) , 奧賴夫·拉遜 (Olaf Larson) , 葛瑞思·霍頓 (Grace Horton) 和李卡德·克萊特 (Richard Klat) , 都是專門職業上的同行, 他們對於鼓勵著者工作的環境實有所貢獻。

本書原稿係由馬克謀 (Carol Markham) 夫人憑其細心和學識一再加以打繕。同人柴爾 (Mollie Zall) 夫人和吉荷琳 (Frances Geherin) 女士等分負日常工作之勞, 使作者專心致力原稿的時間得以增加。

牛津大學出版社教育組主編保羅·懷特斐 (Paul O. Whitefield) 先生見識卓越, 處理著作人和出版者間的問題迅速明快, 對本書的完美少疵、學術水準, 貢獻甚多, 著者尤深感謝。

賈克琳·泰勒 (Jacquelin K. Taylor) 夫人是一位非常重要的合作者和建設性的批評家。大多學術上的發表工作, 就其許多特徵而言, 依然滯留在家庭工業 (Cottage industry) 階段, 著者對於家人的貢獻、鼓勵和忍耐, 實不勝感激之至。

李·泰勒 (Lee Taylor)

一九六八年一月於紐約州綺色佳

目次

原 序 導 論

第一編 職業與社會組織

第一章	職業與都市化的社會組織	一七
第二章	職業的多樣性	四五
第三章	職業與流動性	七一
第四章	做為職業環境的層級制與職業環境	九九
第五章	專門職業化與職業環境	一三二
第六章	工會組織與職業環境	一五七
第七章	職業的地位與聲望	一九二
第二編 職業結構與制度		
第八章	都市化社會的職業志願	二一九
第九章	職業的準備	二五八
第十章	參加職業的途徑	二八六

第十一章	職業生涯模式·····	三一
第十二章	職業的酬勞與報酬·····	三四
第十三章	職業對工作上行爲的控制·····	三七
第十四章	社團與學會·····	四〇
第十五章	職業人員的退休·····	四二
第三編 職業對於個人與社會的意義		
第十六章	工作的意義·····	四五
第十七章	同行關係·····	四七
第十八章	職業的意識形態·····	五〇
第十九章	職業與家庭生活·····	五二
第二十章	革新的職業：專門職業與主管·····	五五
第二十一章	書記與推銷的職業·····	五七
第二十二章	農業有關事業方面的職業·····	六〇
第二十三章	技藝與操作機器職業·····	六二
第二十四章	服務職業·····	六五

導論

職業的歷史的透視

工作是人類重要的社會功能之一。現代西方人是爲了衣食、生存、地位、和避免挫敗而工作，這是可注意到的。到了近來，他們更設法使工作受人尊重，使工作成爲光榮的職業。被認爲是工作反面的是遊手好閒，則往往遭人懷疑或不爲人所喜。在現代，工作已經是和生活的其他各方面分開，且大半隔離的一樁事，這是比以上所說更能使人信服的。人們是都要到事務所、工作房、商店、工廠、實驗室等等處所上班。對於現代工業勞動力中的大多數成員而言，工作前後的時間在性質上和意義上與專門用於工作的那些時間確乎不同。工作的意義已經變成一種義務、特權、責任或另外的東西，但是總是一種達成非工作性質的目的的手段。很少現代人能夠把工作視爲一種生活方式。

自古迄今，工作具有種種不同的意義（註一）。對於大多數人而言，生活和勞碌幾乎是難以分開的。由於這種歷史性的生活和勞碌總是合而不分，各別而相當不同的職業爲數就寥寥無幾。在工業社會中，工作和生活的其他方面很顯明的被分開了，職業的數目也就大大增加。往昔關於工作的理論，是很少爲人所知的，而且工作（包括職業）往往被人認爲下賤，甚至還被視爲粗野和骯髒，或係一種對於人類罪惡天性的懲罰。

希臘人和羅馬人對於工作的意見 希臘人在他們的判斷上是直截了當的，以為工作只不過是一種天罰而已。他們甚至為之命名為憂苦，而他們的感受則是疲勞和重累，他們以為人必須工作，是因為神憎惡人類才處罰他們這樣作的。或者換個方式來說，他們以為工作是神對於生活必需品所索取的代價。在為各種職業分等定級的時候，農業和其他的工作相較，並沒有被視為一個公民所不應當從事的，因為農業是有助於人民生計和獨立自主的。工藝業的地位就比較低下，而且被認為戕賊心智。工匠和技工，即使是自由的，也被認作比奴隸所高無多的一類（如果有何差異的話）。即使創造的藝術家的工作也是不為人尊重的。在職業階層的上層，希臘人把純粹科學放在最高一級。

羅馬人對於工作的意見和希臘人非常類似。對於自由人來說，高尚的職業只有兩種，農業第一，大規模商業居次。但是這兩種職業也只有從業人員光榮退休成為鄉村紳士的時候才受人尊重的。其他一切技藝和管理的工作，縱然都屬不可或缺，也被視為可憐的。

希伯來人和波斯人對於工作的觀念 希伯來人對於工作的意見含有很多希臘人和羅馬人的思想。把工作認為是贖償原罪所必需，這一點是一致的。但是希伯來人認為關於人類的辛苦工作還另有一解。他們以為工作是人類生存的法則，因而不只是懲罰罪惡。工作是人類的義務，用以消滅罪惡，恢復神聖的和諧的世界。世界不是供消極的沉思默想的，而是要人努力去充分實行的。要恢復為原罪所毀的和諧就必須不斷工作。這種工作的過程，要達到正義和幸福的目的，即可實現人間天堂（註二）。

許多先知和律師都充分貶損經濟性工作的聲望。他們聲稱這種唯物主義把貢獻於精神生活的時間佔據了。雖則如是，除了這種活動以外，對於其他工作往往是加以尊崇的。據他們表示，工作就是和上

帝合作，而且和救世的路線相一致的。至於工作的可使人接受的性質，莫過於他們以爲「懶惰就是犯罪」說的更明白了。懶惰是引人耽於淫逸，而且在任何方面比最低賤的勞動還要低賤。法利賽人所表示的觀念是：體力勞動較懶惰要勝一籌，而且是健康要素的一部份。因此，他們認爲一個父親有責任教他的兒子一種正當的職業。總之，希伯來人以爲各種形式的工作，縱然終歸是處罰，和懶惰比較起來，仍然是對於人類苦境的一種更好的調適。

在更遠一點的東方，波斯人對於工作的意見就比較希伯來人積極多了。其意見是不明確的，或者不無揣測的成分，但基本上可說是對於勞動、節儉，和財產比較有更多的尊崇的一種說法。土地所有人被認爲優於無土地者，房屋的所有人勝於無房屋者，富人比那較貧窮的人更值得嚮往，肥胖的人比較瘠瘦的人更爲人所喜。精力、勞動和工作，都是所以達成上述的一切目的，基本上就成了波斯人所喜歡的要素了。

基督教徒的意見：初期的和中古的 耶穌的教訓是多種多樣錯綜複雜的。一方面根據記載他有一段話說：『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爲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爲身體憂慮，穿什麼。生命不勝於飲食嗎？身體不勝於衣裳嗎？』（按此段譯文引自聖經公會印行中文新約馬太福音——譯者）？另一方面，初期的基督教徒以爲雖然工作也許是對於原罪的懲罰，但是以工作謀生活也是必需的；工作是一種勝過求人施捨的行爲方式。當生活所需是以仁慈精神分配給弟兄們共享時，這種取得生活所需的行爲也被認爲可貴的。這樣，工作和職業在初期的基督教中就獲得可尊重的地位了。此外，初期基督教徒的意見中，對於勞心和勞力的工作並沒有明顯區別。

聖奧古斯丁 (St. Augustine) 明明白白的說：工作應該是僧侶的責任。手工藝的職業、耕田、和小商業，以及販賣貨物只取公道價格而不重利剝削者，都被認為是正常的職業。大規模事業只在其營私爲己的時候，才被認為不當的。聖本尼狄克特 (St. Benedict) 則訓人『工作，不要失望』。工作的可喜，不僅是在其本身，而是人類以獲致清白、仁慈、和贖罪的方法 (Mechanism)。

在中古時期，工作漸漸獲得尊重了。聖多瑪士·阿奎那斯 (St. Thomas Aquinas) 將職業分等定級，農業列爲第一，其次是手工藝，而商業居末位。但是不論等級高低，工作是被認為必需而且爲人所願接受。對經院哲學家來說，工作是一種自然的權利和義務。聖安東尼紐斯 (St. Antoninus of Florence) 和聖柏納納 (St. Bernardin of Sienna) 都明白說出反對懶惰，他們贊成勤勉和活動。資本主義的發生就這樣被認可了。

宗教改革時期：路德和喀爾文 由於新教教義的薰陶，在現代人的心理中，工作大多已被承認爲生活本身的關鍵。新教在這方面的主要代言人爲路德和喀爾文。路德認為工作是順乎自然而必要的。一種僧侶的和沉思的生活是被蔑視是自我主義，而該避免的。當工作的目的是爲自存和社會生存的時候，那是最值得尊重的。若以工作爲手段，來提高自己的地位，或是在社會層級中步步高陞，則是爲人輕視的。工作的天職是上帝所命。所以一切職業都是重要的。拿等級高低的眼光來看職業，是違反上帝的意旨和人類的幸福的。

喀爾文關於工作的問題所做的敘述是非常明白而且是嚴峻的。上帝就是絕對的權力和能力，人則一無所有。人的目的就是榮耀上帝。人靠自己的奮鬥和職業上的努力決不能保證他自己能得救。但是身爲

上帝工具的人定要有所作爲，而喀爾文派教徒從來也不要休息，儼如他的被上帝選定已經確切證明。根據這種箴言，所有的人無論貧富是都應該工作的，因爲那是上帝的意旨。這種對於工作的意見產生了一種嶄新的人——積極、簡樸而勤勉工作。逸樂和奢侈都被視爲罪惡而加以克制。厭惡工作就暗示著一個人的被上帝選定頗有疑問。沉思默想尙嫌不足，以工作爲對上帝之服務才是必要的（註四）。

喀爾文的意見對於現代的重要性，在於關於成功觀念的貢獻。一個人在職業上或工作上的成就和成功，就顯示出那種活動在上帝看來是可喜的。喀爾文則和路德有顯著的不同。喀爾文認爲職業上的成就以及力求升遷乃是正當的情形。人若安於本份，不求上進，往往被人視爲懶惰而不會受人尊敬的。

文藝復興時期 在文藝復興時期，關於職業上的努力，一種唯物論的見解就很普遍的表現出來了。其趨勢是不再假託上帝和來世。人們轉以人的本身力行和成功作中心，最重要的是把人認爲創造者而予以重視和尊崇。人自己已有權利和責任去革新、構想物質的事物、藝術、和生產。各種各樣物質的發明上的成就受到新的和高度的重視。關於進步的觀念和人的尊嚴都被提高到非常崇高的地位。一言以蔽之，文明被認爲是人類活動、勞動和生產能力的成果。

現代關於工作的理論：布爾什維克主義、法西斯主義，和新教徒的倫理 在現代的意見中，從許多方面都可以發現這種觀念，就是有良好的組織的社會應該保障其公民的工作權利。在這種情形下，人的想像力就極受尊崇。人們設法發明減少人類勞力的機器，都受到獎勵。人應該工作，但其努力的方向，在於製造各種機械，以減輕勞苦生活中的艱苦和單調。閒暇應該成爲工作報酬的一種。現代的意見並以爲非常需要社會立法來保障人權和工作的尊嚴。布爾什維克主義（Bolshevism）就是這樣一種現實的例

子。一九一八年，布爾什維克黨政府即曾明言，寄生蟲階級要予以消滅，所有的人民都必須工作。蘇維埃聯邦規定，人要吃飯就得工作（註五）。就這種社會組織的性質來說，職業的卓越地位是不成問題的。換言之，如果你想工作就去工作，而且如果你想生存，你就必須工作。

法西斯主義者（Fascists）對於工作的意見和布爾什維克主義者相類似，但是更為廣泛。一九三三年法西斯合作會議（Fascist Cooperative Convention）發表宣言，要點如下：（1）工作是人合法獲得他們社會中正式和有效的公民資格的手段；（2）工作是創造、改進和增加人的心智、道德和精神上幸福的適當方法；（3）『工作者』（“Workers”）就是以其活動致力於上述任務的人，因而必須給予他們工作機會而不容歧視；（4）國家高於各級各類的工作者（註六）。法西斯主義者把一切形式的工作視為高貴的，而且是一種社會義務。人在技術體力和智力上的成就是應加以鼓勵的。這一切形式的工作並不能獲得特殊的權利和特權。工作的性質是屬於對於人的一種期望，而不是一個報酬的問題。

在新教的美國，關於工作的信條一直是一種推動力量，是前面所概述的歐洲許多傳統的一種綜合。那種信條撮其大要可說是推崇人們流汗吃苦所獲得的成就。懶惰、財富和奢侈都會遭人懷疑的。治立產業（即資本主義的偉大功業）而伴以興辦慈善事業的時候，則是為人所接受的。

富裕的社會和自動化 關於工作的最近意見由富裕（Affluency）使其賦有特性，同時遭受自動化（Automation）的挑戰——或者說挫折。富裕的社會（Affluent society）就是成就的表現，人人有成就，許多人都富裕。但是富裕和自動化相結合，大大減少了那高度職業上成就方面必要條件的血汗辛勞。十八、十九和二十世紀初期對於個人勞苦所畀予的崇高地位，現在已減少其重要性；而且往往被視

爲毫無用處了。在工廠、事務所和田野，自動化機器已代替了人的勞力。物質上的成就雖大，但是一般人的認識珍視往往很有限。研究歷史的人都曉得，古代希臘人認爲辛苦工作是損害人的尊嚴的。但是當代社會的一個普通人對於古代希臘人的意見很少知道，更談不到認識其價值了。他對工作了解得多，而對閒暇的價值認識得少。大體上說，希臘貴族對於少數人的享有，予以很高評價，而不能爲大眾獲致者，富足而自動化的社會已經使大眾大量得到了，這說法是確當的。一個社會有理論，另一個社會有成就；爲了建立一種改變傳統而又嶄新的社會秩序，這兩個社會還需要結合起來。

關於職業的一個概念

『職業』一詞，使用甚爲普遍，但是意義非常分歧。因時間的不同，地方的有別，職業的特性和意義已經有很大的改變了。從職業社會學 (Occupational sociology) 的觀點來說，在概念方面作一明確的簡要陳述是有其需要的。

職業和非職業的工作 關於職業的和非職業的工作，首先要加以區別。賽爾資 (Salz) 認爲職業的概念必須包含三組要件，即技術的、經濟的、和社會的。因此，他爲職業立的定義爲：『那種具有市場價值，一個人爲了使收入源源而來所繼續從事之特殊活動 (Specific activity) …這種活動並且決定了那個人的社會地位』(註七)。

職業是個人和職業所屬的社會最顯明的特性之一。但是人並不都是有職業的。那些在勞動力中被僱用而有報酬的人通常是可以列入一項職業的。但是年紀幼小的兒童、全部時間讀書的學生，和老年人、

身體虛弱的人、家庭主婦，以及少數有特權的人不需工作而可以獲得生活必需品的，就無法指出他的真正職業了。我們一定會注意到，有些人緊緊的依次（雖然不是同時）參加多種類型的工作任務；一個人的職業在一生中可以過一段時間改變一下。最後，有些人說不定工作和失業在交替著。這種情形使職業問題益趨混亂。

『工作』是一種基本的狀態，和一個普通的名詞。『職業』（Occupation）按其英文的動詞語形“to occupy”來說，亦可視為基本的或普通的。從社會學的觀點來說，一種職業的工作是比較有界限的，有正確含義的，和有特性的。一個男人或女人，孤立地、單獨地，完成一種工作任務，而與其他參加同樣工作的人很少發生交互動作（Interaction）或認識，社會學家是不以之為職業上的行為的。就社會學觀點說，職業少不了要從事該職業的各人間有相當的團結（Corporateness），相當的同類意識（Consciousness of kind），和一種交互作用（Reciprocity），以及社會方面對這些職業中人的承認。例如，我們說不定會看到有人作坐旗竿者（Flagpole sitter），但是坐旗竿者這種職業還有待於確認的。坐旗竿的人說不定不在少數，或者隨時隨地都是有的，但是在坐旗竿者之間，意識形態（Ideology），團結意識，和交互動作，縱然是有也少而又少。許多人會從事獨特無比和非常重要職務方面工作，如太空科學方面的新職務。這類職務都是非職業性的工作（註八）。

職務和職位 職務（Jobs）可以其具有高度的特性而加以辨別，都有說明其工作和工作範圍的名稱。例如，一個職務可有自動鑽螺機裝置工、翻砂廠地面製模工、壓穿機操作工、一級打字員（Typist），管卷員、電機保養技工、盥洗室服務生、招待員、高架起重機工、起重機掛鉤工、鑄模整修工、

聯輪裝置漏斗機工、毛皮清洗工、輪胎打氣工、或磨輪整修工的名稱（註八）。這些職務的名稱都是可以表明特性的，工作和工作範圍二者大抵都說明了。

職位（Positions）與職務有所區別。一個職位的名稱是比一個職務名稱較少特性的。關於職位名稱的例子有工頭、監督人員（Supervisor）、部門首長、行政助理、會計員、或工程師（註九）。一個職位所用的名稱普通要指明工作的範圍，但是往往並不表示該項工作的特殊內容。一個工頭就可以在製鞋工廠、化學工廠、或汽車工廠工作。工作的特殊細節會因工作地方不同而有很大的變化的。

參加一種職務普通並不複雜，職務上的任務縱然是很複雜，因為通常都有詳細說明的，經過一番簡單的在職指導也就可以熟練。至於職位上的變動，就比較複雜了，通常需要過去的相當經歷的。

在從事職務者（Jobholders）方面，創始力（Initiative）通常與其職務是不相容的，是所不需要的一種特性。因為從事職務者的任務本來是屬於例行性質的。其工作範圍是由層級組織中的上級人員所指定。從事職務者的創始力倒往往促成挫折失敗和效率低落，而非工作的完成和改進。反之，佔有職位者則賦有運用個人創始力的相當範圍。他們實在多少被指望按其職位規定的範圍，去解釋、決定和支配職位本身的特性的。

與職務和職位相對照，職業則具有一種永久的建於社會基礎上（Superstructure）的特性，在各個參加者佔有職業以前和以後都按照傳統延續下去。職業是團體性的，有種明顯的或不明顯的意識形態的觀念圍繞著。在一種職業的參加者方面，則有一種同類意識。所以一種職業實是一種複雜的規範的體制（Normative system），人是為了生產、生計、地位、和意義的達成，而在其中活動的。